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石亭书院项目

项目编号

2106-341023-04-01-758324

建设地点

黄山市黟县碧阳镇石亭村原碧阳石亭小学内

验收单位

黟县石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7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石亭书院项目	行业类别	其他类型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黟县石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黟县农业农村局 黟水保承(2023)7号、2023年7月2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2月-2023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安徽群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黄山市建筑勘察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安徽冉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安徽昇青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咨询单位	安徽群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号），2023年12月17日，黟县石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在黄山市黟县碧阳镇主持召开了石亭书院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咨询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特邀专家共6人（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观看了工程影像资料并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及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石亭书院项目位于黄山市黟县碧阳镇，项目建设工作室（金融、证券）、研学中心、景观亭及茶亭，配套停车场、绿化等附属设施，总占地面积约11596m²，建筑面积约8094.97m²，绿化率20.5%。项目自2023年2月开工，2023年12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年7月，建设单位取得了石亭书院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承诺书（黟水保承〔2023〕7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项目主体工程由黄山市建筑勘察设计院设计，水土保持设计纳入主体设计。

（四）水土保持防治效益

验收组通过查阅施工资料，实地调查等方法，对各区域水土流失、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及防治效益进行全面调查，得出以下结论：

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43，渣土防护率达到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20.5%。

根据现场勘查，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到位，布局合理，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石亭书院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由建设单位负责，落实管护责任。工程运行期，运维单位需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质量完好，不要出现安全稳定问题，工程维护及时做到位，保障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薛知源	黟县石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刘东	黄山市水利水土保持监测站	文工		特邀专家
	程威	安徽群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咨询单位
	徐中华	安徽昇青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孟令路	安徽群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程水月	安徽冉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